土地使用税将提高广州将确定新标准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32/2021_2022__E5_9C_9F_ E5 9C B0 E4 BD BF E7 c51 232162.htm 土地使用税将提高 广州将确定新标准,报市政府批准后执行 昨日从广州市地税 局获悉, 国务院决定自2007年1月1日起, 将城镇土地使用税 每平方米年税额在原《条例》规定的基础上提高2倍,同时将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(以下简称外资企业)纳入城镇土地 使用税的征税范围。广州市地税局将在省规定的幅度范围内 确定广州市具体的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,报市政府批准 后执行。据悉,国务院决定自2007年1月1日起,将城镇土地 使用税每平方米年税额在原《条例》规定的基础上提高2倍, 即大城市由0.5元至10元提高到1.5元至30元;中等城市由0.4元 至8元提高到1.2元至24元;小城市由0.3元至6元提高到0.9元 至18元;县城、建制镇、工矿区由0.2元至4元提高到0.6元至12 元。同时,将外资企业纳入城镇土地使用税的征税范围。 按 规定,各市、县人民政府要结合本地经济发展水平、土地利 用状况和地价水平等,合理划分本地区的土地等级,在省、 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的税额幅度内制定每一等级土 地的具体适用税额标准,报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人民政府批 准执行。广州市地税局将在省规定的幅度范围内确定广州市 具体的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,报市政府批准后执行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